

走向天性的所在

一位美丽贤淑的女士,在一个午餐的聚会中,她显得宁静而优雅。10年前,她经历了人生中最难忘却的一场婚变:曾经深爱的丈夫,一次次背叛了她,终于不能容忍。如今她能平静地面对那个伤心的过程。

后来前夫一次次在商场上失败,终至破产,几近穷困潦倒。在走投无路的时候,他来求她。而她一次次的帮助,为他筹措资金,重获信心。而今,那个曾经一无所有的男人再次在商场上风生水起……

在座的忍不住问她:“难道你心里就一点也不恨他?不恨足矣,为什么还要那么的帮他呢?”

“不恨他,恐怕在座的所有的女

人都难以做到。”她的回答多少有几分让人意外,她说:“只是他在来求我的时候,那副可怜相,让我看了心软,他并不是坏人,只是在人生的道路上迷失了自己,其实他的天性是好的。于是我宽恕了他,进而帮助他。没办法,我的天性就是这样子。”

天性,多么美好的词汇!他给倾覆以匡正,堕落到拯救。它包容疼痛,宽恕过错,让灰冷新生,使破碎重合。人的天性,深埋在我们的内心最深处,是内心最柔软的部分。是挥之不去与生俱来的。通往天性的所在之路,并非宽阔坦途,许多人因受伤害或迷失方向而半途而返,迷失了自我的天性。我们在宽恕的路上跋涉,

把爱当作内心的信仰,踏遍荆棘,方可见到天性的一树繁花。天性与生俱来,是人类的精神胎记。我宁愿相信那个男人的天性也是善良的,只是在灯红酒绿的漩涡中迷失了自己,离内心的天性所在渐离渐远。而此时在漩涡里伸出我的手,也正是我的天性所在。

《圣经》中有个故事,说是法利赛人将罪人带到耶稣面前,请求耶稣按照摩西法律用石头将罪人砸死。耶稣沉吟良久说,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过的人,就可以用石头砸他。众人闻言,一个个羞愧的离开。背离天性的过错,谁都有可能犯下。

走向天性的所在,让我们无数次地付出了爱和宽恕,就像蓝天接纳了厚厚的乌云,大海包容了顽劣的礁石。铁鞋终至踏破,铁树也会开花。精诚所至,金石为开。那百感交集而羞愧的泪,正是我们撒播天性所收获的果。

摘自《青年文摘》

为什么“第二者胜”

“第二者胜”现象,是指在某一领域内,后进入的“第二者”往往可以超过“第一者”,而一跃成为该领域的第一名。

在Google进入中国几年之后,百度突然从斜刺里杀出,百度根据Google不重视中国市场这一特点,有针对性地推出一系列举措,从而一举夺回之前由Google占领的搜索领域龙头老大的地位。

在牛奶行业,伊利领先市场之后,蒙牛出现,发展速度奇快,利乐枕牛奶、神五、超级女生、特仑苏……几个回合下来,以纯利润7.27亿元领先了伊利。

在第一代mp3出现之后,iPod

突然杀出,以其硬盘mp3概念以及精妙设计等优势一举成为mp3领导品牌。

之所以出现“第二者胜”现象,是因为:“第一”品牌已经把市场打开,让消费者接受了该品类概念,促成了市场的成熟;并且,“第二者”进入时往往是市场成长爆发期,成长空间巨大;而且“第一者”在抢占市场时,总会有很多方面的不成熟,所以“第二者”往往会根据“第一者”的缺点,有针对性地设置战略,从而出乎意料地胜出。

日本的森本晴久就说:“对许多成功的企业进行分析后我们发

现,成功赢得市场的,绝大多数都是后发制人的,即第二批、第三批进入市场的企业,而不是所谓先人为主型的企业。”

掌握了“第二者胜”现象,使我们可以在市场上不怕成为“第二者”,成为“第二者”反而成为一种优势,可以充分利用“第二者”身份运筹帷幄,决胜千里。而作为行业的“第一名”则需要进入市场之初,就谨慎地寻找自身弱点,多加以改正,从而在“第二者”出现之后,才能够立于不败之地。比如中国移动、可口可乐、windows操作系统就是这样。

加拿大的电脑神童、Cyberteks网站的行政总裁佩里斯在被问及他的经营之道时说:“在网上找到最好的网站,然后想法子做得比它更好。”

摘自《市场报》

幸福感的价值

1960年,美国因贫富相差悬殊,产生了许多社会矛盾。穷人不但仇恨富人,还对政府有抵触情绪,这些不好的因素就像一枚枚潜藏在暗处的炸弹,令政府不安。为了构建一个和谐的社会,政府部门曾经想了许多方法:比如给富人增税,给穷人提高福利;比如提高汽车豪宅等奢侈品的售价,在穷人密集地设廉价超市等。但收效甚微。

有一天,一位叫罗伯特的电视记者,拍摄到了这样两组画面。一组的

主人公是一家公司的总经理,总经理在办公室里超负荷地忙碌着,虽然西装笔挺,但神情憔悴、满面疲惫。

另一组的主人公是一位给写字楼扫地的垃圾工。垃圾工身穿蓝色帆布衣服,破旧但不脏乱,只见他一边清扫垃圾,一边哼着美国乡村音乐,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

总经理是美国典型的富人代表,而垃圾工则是美国典型的穷人代表。这两组镜头在电视上播出之后,

奇迹出现了:不但穷人不再仇恨富人,居然还有很多富人羡慕穷人的生活。

很多政府官员和社会学专家都觉得奇怪,不过是两组极普通的镜头,怎么就有这么大的威力,令政府耗巨资都无法解决的问题,而得以轻易化解?

还是那位名叫罗伯特的记者道出了其中的秘密:以前许多镜头都习惯于对准富人的资产和穷人的疾苦,所以矛盾便出现了。而我则是将镜头对准了富人和穷人的内心。富人因为欲望太多,所以神情疲惫,而穷人因为生活简单,所以满脸自得。富人和穷人不能只比物质,还要比幸福感!

摘自《辽宁青年》

一瓶二锅头

今天我要应聘的是家赫赫有名的大公司,开出了年薪十万元以上的薪酬。经过艰苦的初试、复试,我终于从上万名应聘者中脱颖而出,杀进最后一关。

彬彬有礼的接待小姐把我和另一位面试官领进了总裁豪华气派的办公室。

由总裁亲自进行的这最后一关面试将决定我和那位——戴着黑色眼镜的名校毕业生竞选总裁助理的命运。

我的心怦怦直跳,屏住呼吸,等着总裁出题。

总裁一招手,接待小姐端上了一个托盘,托盘上盖着一块锦绣的盖布。总裁一拍手,小姐拿掉盖布,原来是一瓶酒。我认得出来,是我老爸最爱喝的六十五度的二锅头。

我早闻生意场上酒量论英雄的故事,想不到,这么有名的公司也搞这一套。

家里还在等着我上班上学欠的几万元账呢,上山刀下火海我也得上,我准备豁出去了。

我伸出手,抓住了瓶颈,名校毕业生志在必得,也同时抓住了瓶颈。

总裁哈哈笑了,我喜欢,年轻人

就要有冲劲。不过我们有个条件,必须一口气把这瓶酒喝完。

六十五度,一口气!

我的手缩回去了。到底是名校毕业生,把手缩回去之前低垂眼帘说:“还是女士优先。”我哼了一声。

总裁有点失望,说,难道年薪十万元的总裁助理都不能……

我俩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没人敢动。

总裁遗憾地摇摇头,你们可是我从几千位应聘者里挑选出来的佼佼者,这可是多少人梦寐以求的职位呀。

总裁拿白多黑少的眼睛把我们扫了一遍,脸色铁青地说:“熊样,要是上亿元的合同等着你们签,你们也是这个熊样!这样吧,你们谁要是喝了这瓶酒,我四脚着地爬出这间办公室。”

说完,总裁脱掉西服,弯下他水桶粗的腰,比画了一下。

名校毕业生的眼镜差点掉下来:“您……说的是真的?”

总裁恼怒道:“你说什么呢,我说话会不算数的吗!”

我没喝先晕了,十万元的年薪,外带着总裁爬……没等我抓住酒瓶

子,名校毕业生早已捷足先登,拿起酒瓶,一口气,咕咚咕咚,把整整一瓶二锅头灌下肚。

完了,我的心凉了半截。我的工作彻底完了。

名校毕业生有点站立不稳,晃着酒瓶子,得意地说:“爬……说话算数,你给我爬!还有……我的聘书。”

总裁不动声色,拿起桌上的聘书,在递给他之前,转给了我。

我傻了。

名校毕业生也傻了,他的酒醒了一半,大半个舌头伸出嘴外,上去拽住总裁的衣领子:“什么,你骗人,说话不算数!”

总裁叹口气,拍着他的肩膀说:“小伙子,学校没教你吗?相信一个人空口许诺,在生意场上是要吃大亏的。”

可怜的名校毕业生,说话都带哭声了:“你可是总裁呀!”

总裁坚定地说:“即使我是总裁,没合同的空口许诺也不能信。”

名校毕业生崩溃了,吼着:“你爬,你给我爬,你说过的……”总裁只是在一旁冷冷地摇头。

后来,很多年的商场生涯,我一次当也没上过。那位名校毕业生——现在他是我的丈夫,他的事业比我还棒。当然,我之所以看上他,也是看在他当时把那瓶二锅头一饮而尽的胆量上。

摘自《襄樊晚报》

光芒,无须太亮

单位里有两个同事,两人的年纪、地位都差不多,关系还算不错。不过后来不知什么原因,近年两人不再深交,也并不恶交。那天男同事来串门,聊到他儿子的近况,他一脸欣喜,说儿子大学毕业找到了好工作,才工作两年,就在上海买了二手房,女朋友也谈好了,再过两年就准备办事了。临走时,他千叮万嘱咐,

千万不要和我的那个女同事说啊。我很奇怪,为什么?他说,本来,我们关系很好,我们两家小孩是同学,只是因为我儿子一直比他家儿子学习好,工作好,她心里不痛快,不愿意理我,所以还是不要跟她说太多为好,免得她心里难受。

这个男同事真是个宽厚的长者,不愿意炫耀,也不愿意贬低别人,这

大概就是人生的智慧吧。

有个女友,已经提前进入富裕阶段,只是每次朋友聚会,她都不显山露水,穿着也极其普通,言谈从不露锋芒。光芒太露,刺伤的不一定是别人,自己也可能会被反射的光芒灼伤。女友一定深谙此理。

就像我们观看日全食时,天空中的太阳距离我们很远很远,但还是能感觉到灼人的热量,要想长久注视,必须要戴防护眼镜,否则就会被灼伤。

光芒,无须太亮,够亮就好。

摘自《新民晚报》

非常男女

婚姻三重门

婚姻有三重境界。

第一重境界:和一个自己所爱的人结婚。

第二重境界:和一个自己所爱的人及他(她)的习惯结婚。

第三重境界:和一个自己所爱的人及他(她)的习惯、还有他(她)的背景结婚。

在这个世界上,白头偕老的人,一生基本上都结三次婚。

第一次是在饭店里,在亲朋好友的恭喜和祝福中,与一个自己所爱的人结婚。

第二次是在家里,两人经过几年的磨合,互相与对方的习惯结婚。

第三次是在家族里,与对方的各类亲情结婚。

第二次和第三次结婚与第一次比,有很大的不同。没有隆重的婚礼,也没有亲友的祝贺,唯一在场的是双方的默契。

真正的婚姻,往往都是发生在最后两次。

沸腾的水能杀死细菌。热恋和沸水一样,也能杀灭当事人身上的缺点和不足。那些热恋中完美无缺的白马王子和小鸟依人的姑娘,进入婚姻这杯不温不火的水之后,缺点和不足会像细菌一样重新回来。

这时你必须跨入婚姻的第二境

界,和他(她)的习惯结婚,接纳和包容他(她)的缺点和不足。

婚姻进入第二境界之后,就很少有人把离婚挂在嘴上。在心理上,他们已接受了对对方性格中的不足。有的甚至还把对方的这种不足变成自己的一种关怀。

这时,婚姻是甜美和温馨。然而,婚姻的温馨并不能代表婚姻的稳固。稳固的婚姻还需要第三次升华,那就是与对方的各类亲密结婚。

也就是说,把你对他(她)一人的爱扩展到对他(她)的父母和亲友。并且在这种爱中,又掺进有了智慧的领悟。

你的另一半不单单属于你,他(她)还属于他(她)的父母和朋友,甚至还属于他(她)自己。

如果可以对症下药,那么请审视一下自己的婚姻吧,或许它早已到了需要升华的时候。

摘自《家人》

男人只是专卖店

一天,和一个离异的女友聊天,她抱怨说:身边的异性朋友都不能令她满意,有钱的太俗,没钱的太酸,有个性的太路人,没个性的太黏人,有理想的太不实际,太实际的没理想,……总之,她期待的他们应该既传统又时尚,既专一又宽容,既质朴又浪漫。

“你确定仅仅是和他们做朋友,是吗?”我怀疑。

“是。”她愕然,“或许,我潜意识里,就是按丈夫的标准来要求他们的吧。”

“如果仅仅是做朋友,那就没什么好遗憾的。即使是挑丈夫,你也没资格要求他们那么完美,因为你自

己都不完美。”我说,“你以为男人是什么?是超市吗?他们不过是专卖店而已。”难道不是这样的么?有的男人专卖风度,有的男人专卖胸怀,有的男人专卖智慧,有的男人专卖前程,有的男人专卖事业。在这些专卖的同时,他们再搭配赠送亲情·爱情·友情等与情有关的事物,有的男人倒是专卖甜言蜜语,可是,你敢买吗?

只有女人才心心念念的专卖爱情,且常常想专卖超市式的爱情。但是,男人只是专卖店。女人如果想要属于自己的爱情,一定要确定自己最

想要的是什么:如果要传统的踏实,就不要指望他有时尚的激情;如果想要宽容的海量,就不要再去指望专一的纯粹;如果想要质朴的本真,就不要再去指望浪漫惊喜;如果想要广阔的遨游,就不要再去指望细腻缠绵。

优点俱全的男人只在琼瑶的戏里。如果你只是和男人们做朋友,那更简单:跟高学历的男人去学知识,跟仕途顺畅的男人去学人情,跟在商海打拼的男人去学淘金,跟在艺术才华的男人去学欣赏,跟底层奋斗的男人去学艰辛……只要想去学,总会有收获。让自己在和各色男人的交往中有所长进,这就够了。

想通了自己想要的是什么,再拿自己的爱情或者友情去搭配他——千万不要要求太多,那是难为他,更是难为自己。

摘自《中国青年报》

别人眼里的宝

结婚不过三年,平淡的日子让我开始厌倦,甚至不止一次地想到了离婚。

那天,我一时心血来潮,对一个待嫁的女同事说:“我有一个朋友在政府机关上班,是个普通科员,月工资三千左右,自己有一套集资房,刚刚离了婚,手头上顶多有几万元钱,没有小孩,32岁,介绍给你怎么样?”

其实,我说的就是自己的老公。本以为她会毫不犹豫的拒绝,没想到

她眼睛一亮,追问道:“真的,他长得怎么样?”我努力寻找合适的形容词:“不算英俊,不过还是很耐看的。”“人品如何?”人嘛,我想丈夫没什么不良嗜好,便说:“算得上成熟、稳重吧。”

看到女同事跃跃欲试的样子,我提醒她:“他可是离过婚的,也没有多少正钱。”可她却说:“离过婚算什么,反正又没小孩,钱是不多,但是收入稳定,再说了,他自己还有一套房子呢。”

我苦笑,丈夫竟然是别人眼中的宝。这一天,我终于想清楚了一个问题,我对丈夫的种种抱怨,其实都是站在一个妻子的立场而生的。望夫成龙,夫贵妻荣,女人一旦有了这些想法,就会对身为普通人的丈夫存有不切实际的期望,而一旦丈夫达不到这些期望,女人的抱怨和厌倦就会不断地冒出来,渐渐地,她们就再也看不到丈夫的好了。

从那以后,每当我对丈夫的平凡生出抱怨之心时,就会提醒自己一句:别忘了,你的丈夫在别的女人眼里很可能是一个宝!

摘自《青春》

美国郎择偶重内涵

刚到美国的时候,我看到美国主流媒体很多著名电视节目主持人,不是斗鸡眼就是老得满脸褶子,吓了一跳。我觉得不可思议,难道美国3亿人口连长得稍微正一点的人都找不出吗?中国的电视台里可一水儿都是帅哥靓女,看着都那么养眼。后来,我先生说,美国人注重外表,看重的是智慧和幽默,因为美貌是靠父母给的,而智慧和幽默是靠自己修炼得来的。

中美在婚恋上,也存在着文化差异的问题。美国人的家庭观念很重,已婚人士最信赖的就是自己的配偶,一旦有什么烦恼,都是跟自己的爱人交流。而且美国人都很自我,一般不去打扰别人的生活,朋友之间不太掏心窝子。中国男人有什么烦恼,喜欢跟哥们儿叨咕,很少向

女人讨主意。我听到北京男人对老婆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一边儿待着去,你懂什么呀?”

中国男人与外国男人找老婆还有一点不同的就是,老外找老婆是为了自己的感受,如果双方觉得情趣相投的话,女方长得不怎么样,或者年纪比男方大个十来岁都不是问题。中国男人找老婆是为了给别人看的,为了面子。如果一个中国男人找了个长相难看的老婆,他会觉得很自卑。如果一个男人找的老婆比自己还大,简直等于公开宣布自己是失败者。

我曾经在美国采访一个通过网络征婚,嫁给一个美国白人的中国妇女。她五十来岁,原来是一个大学的英语讲师,虽然相貌平平,但很有修养。她40岁的时候带着女儿离了婚,但在中国找对象找了10年都

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对象。

她的女儿帮她在网上注册,要她在网上征婚,试试找个外国人看看。她是教英语的,跟外国人交流没问题,于是就开始了在网上应征的人通信。

谁知道一下子就遇上她现在的美国丈夫,这个美国人对中国文化很痴迷,比她小两岁,他看重的是女人的心灵美,而不是外表美。交往一段时间后,美国男人跑到中国来跟她见面。

她本来心里忐忑不安,不知道这个美国人看见她的样子会不会失望。结果,老美在机场见到她的第一句话就是:“你一个人熬了那么多天,受了多少苦?跟我去美国吧,我会好好照顾你的。”

老美不在乎她的年龄,反而因为她丰富的学识和做得一手好菜而时时赞美她。她在中国男人眼里的缺点,都被美国丈夫忽略不计。她说,她好幸运,终于找到了一个懂她的男人。

摘自《家庭之友》

衡量男人的尺度

用择偶的眼光考察一个男人,责任心应该排在首位。

“一个负责任的男人,他的坏,是有限的;一个不负责任的男人,他的坏,就是无限的。”这话出自一个香港某著名钻石王老五的第N个被炒女友之口。这句充满哲理的话,表达了无数女子的心声。

先说名人。不是只有赵忠祥才外遇馥颖,有的情节比他曲折,历时比他长久,但绝大多数都相安无事、波澜不惊地淡为陌路,只有他惊天动地、不堪入目,难以收场。抛开他招惹的对象素质不高等诸多原因,赵本人善后得不好,是激怒馥颖的原因。不掏银子是表象,不负责任是真相。

才子李敖在胡茵梦的描述下,像个十足的无赖。他算计朋友托管的财产,与行将分手的男人锱铢必较,并像当年的郁达夫一样,利用占据舆论高地的优势,用大喇叭张扬

女方的种种不是,甚至大肆贩卖隐私,根本不考虑对方的颜面,这,远比喜新厌旧更令人齿冷。

有些男人,在结束一段婚外情时,替对方做足了前途考虑,资助其自立,送其留学,细想想,都属不恰当的机会遇到恰当的人,即使错过了,最终成空,也可归结为美丽的错误、浪漫的邂逅,等等。

初婚往往带着极大的盲目性,谈吐、形象、会不会献殷勤,都会左右你的选择;再婚时,又太注重财富这类物化条件,翻阅婚介所那些登记内容,从来看不到对责任感的要求,它却是决定良缘和孽缘的主因。

责任感这东西,看不见却摸得着,关键是你有心。

细节透露真相。曾经有个众人瞩目的优秀女孩,爱上一个离婚男士,表面上看,该男子品貌上乘、能力上乘,女孩很快投入全部真情。她的智慧母亲投了反对票,不是因

为男方的婚史,而是她得知了对方离婚的原因——前妻练功太痴迷导致家庭破裂。

母亲分析:练功达到痴迷忘我程度的年轻女子,一定是精神极度空虚才移情的。而让妻子精神空虚、无所寄托的男人,是不会给女儿幸福的。据此,一向明理的老母亲使出浑身解数阻止女儿,后来的事实也证明了母亲的先见之明。不负责任的男人,确实没有底线可言。

另外,所有一味同居而不想结婚的男人都可认定归属此类。女人的青春是不经耗的,到了生育尾声,一生的许多走势即已注定,不会许个光明未来的男人,早走是造化,有机会摆脱是幸运。

成龙的花心是著名的,但他也是负责的。因为负责,他离开了邓丽君。成龙知道邓丽君玩不起感情游戏,她是认真要结果的,所以他果断地抽身,留下了遗憾。但避免了伤害,是个爷们儿。所以在小龙女事件发生后,全世界都愿意原谅他,包括林凤娇。

一个女人能否幸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你长没长那双识别责任心的慧眼。

摘自《家庭之友》